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9月7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庆堂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各董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统计截止日更新至2023年6月30日，并编制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同时，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361Z0649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的统计截止日更新至2023年6月30日，并编制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出具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361Z0650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龙生物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集团”)以自有资金向其控股子公司福建华龙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生物”)增资人民币 16,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华龙生物的注册资本将由原人民币 14,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0,000 万元,华龙生物仍为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八日